

體育教學之美育的探討 以杜威的藝術觀為理論基礎

黃芳進

國立嘉義大學體育學系講師

摘 要

本研究以杜威的藝術觀點為理論基礎，並透過分析法探討體育教學之美育的內涵與實踐方式。首先，敘述傳統體育教學重視工具性價值而忽略其美育成份的事實。其次，描述體育教學的美育內涵，此包含學生具有運動者與欣賞者等兩個層面之審美經驗。再者，提出體育教學可以運用：一、提供完整性運動經驗的機會；二、給予較多創造與想像的空間；三、鼓勵情感的表達；四、引導如何欣賞運動；五、善用體育教學的媒介；六、專注運動表現的過程；七、勿過度強調反省性的經驗等七項方式實踐美育。最後，則再次強調體育教學的美育成份需要被加以重視。

關鍵詞：體育教學、美育、藝術、經驗

壹、前言 從體育教學忽略美育談起

幾年前，當收到國民小學的成績單時，可發現「五育」中的「美育」成績是指「音樂」、「美勞」與「其他」等三項成績的總合，而「其他」的部份則是提供級任老師調整用，通常教師仍以在課外參加美術或藝術比賽的優良表現斟酌給分。如此一來，美育似乎侷限在藝術教育的範疇上。

所以，在學校裡，美育主要在美術課與音樂課被強調，而在其它課程上則較少強調美育。同樣地，體育課亦面臨如此的狀態，雖然體育教學歷經數次的變革（1），但是始終處於追求工具性價值的層面，例如增強戰鬥力、贏得錦標、促進健康等，因此，體育教學所具有的美育成份，已被推向邊緣地帶，經常令人有意、無意地忽略了它，甚至連體育教師（此包含中、小學與大專的體育教師）也陷入如此的框架中。

事實上，「美育」並非意指專業的美術或藝術教育（2），它是在每個課程上都可以陶冶的（蔣勳，2002），而且它的活動是滲透在社會生活的各個方面（葉朗，1993）。在《教育百科辭典》中則提及，「美育」通常稱為審美教育（aesthetic education），學校的美育是形成年輕一代正確的審美觀，並培養感受美、鑑賞美和創造美的能力之教育活動（顏慶祥、湯維玲，1994）。此外，德國哲學家席勒（Schiller, F.）有感於專業化可能帶來人類人格分離的危機而提及：我們可用審美教育促進人類感性與精神性力量之整體和諧的發展（楊深坑，1988；Schiller, 1967）。由上述可顯現出美育的意義與價值，以及它的內涵並不侷限於狹義的藝術教育。因此，本文將只要能達到有關審美方面的教育目的之活動皆可視為「美育」，是一種廣義且較能被接受的說法。

既然如此，美育的相關內涵乃是散播在各個課程上，則是不爭的事實。以體育課為例：在體育教學（過程與結果）中，學生透過運動的學習，展現肢體動作之美與流動之美等，並從中體驗（含欣賞）美的感受，即為「美育」的內涵。而蔣勳（2002）以古希臘人經由運動發現身體的平衡與和諧為例，支持體育課絕對是個審美教育，

（1）民國以來，體育教學歷經數次的變革。首先，致力於軍事體育的推展，體育教學強調兵式體操以增強戰鬥力；再者，宣揚體育即國力的觀點，體育教學著重運動技能的提升，主要在提高競技運動的水準，進而贏得錦標，打響國際知名度；後來，則推動樂趣化的體育教學，以期達到終身運動的目標；最近，為了凸顯體育對於全民健康的重要性，極力宣揚體育教學的重點在於增進學生的體適能。

（2）專業的藝術教育猶如 Greer（1997）所提，藝術教育的目的在於使學生能夠使用藝術媒材表達想法，能夠閱讀與評論藝術，能夠明瞭藝術的歷史，以及能明白美學的基礎論述。此外，Smith & Simpson（1991）所提的美育亦為藝術教育，他將藝術視為一種基本的教育，主要在於強調藝術的教育之重要性。

並認為從運動中使自己覺得有自信與健康,就是一種美。此外,威克夫(Wyckoff, 1980)亦認為,運動具有達到美育目的的潛能。

根據上述,有必要喚起過去體育教學所忽略的審美經驗,使學生能從多方面體驗審美的歷程,進而豐富其生命。基於此,本文以美國教育家暨哲學家杜威(J. Dewey, 1859-1952)的藝術觀為理論基礎,並以分析法為研究方法,剖析體育教學的審美經驗的意涵,並試圖進一步探討如何透過體育教學實踐美育的目標。結果分析與討論等分別說明之。

貳、杜威的藝術觀點

一般人熟知杜威是位傑出的教育家暨哲學家,事實上,他著有《藝術即經驗》(Art as Experience)一書,此書是他的藝術觀點之所在,而且被視為現代美學的鉅著之一,如果說他是個重要的美學家也是蠻貼切的。

有關《藝術即經驗》一書中的內容,主要是從經驗的脈絡闡釋審美經驗的意涵。他認為,經驗是從日常生活經驗繼續而生,並非截然劃分,而且它不只是情感的,也不單是實踐的或理解的經驗,因為這些皆為反省後所區分的內涵(Dewey, 1934: 38)。換言之,它是情感、實踐與理解的經驗總和,且無法分離的。然而,本節分為七項說明,並非將審美經驗與日常經驗區分開,亦非敘述審美經驗的特質,主要在於能清楚地闡釋杜威之審美經驗的內涵。因此,描述如下:

一、審美經驗是從日常經驗接續並淬礪而出

杜威認為,經驗為現實生活的一部份,它不能脫離日常而孤立於外。因此,審美經驗亦來自日常生活,並且無法脫離日常經驗而存在,而日常經驗即為審美經驗與藝術作品的條件。就藝術而言,藝術源於日常生活,不是只存在於藝廊或藝術館,如舞蹈、繪畫、音樂等。事實上,它原本與藝廊、藝術館毫無關連,而是與有價值意義的社會生活息息相關(Dewey, 1934; Alexander, 1987)。杜威認為,只有當藝術具有人生的實質,審美經驗成為現實經驗的縮影時,藝術才可能在「濃縮現實生活的審美經驗」中蓬勃發展,並且表現出價值與意義的累積,以及慾望與理想的滿足(劉文潭, 1996)。

審美經驗並不是一種無用的奢侈品或從外闖入的超驗的理念，它是從最正常與完善的日常經驗中淬礪出來的（傳統先，1975）。審美經驗為日常經驗的濃縮，日常經驗發展至最高峰時（亦即形成審美經驗）即可視為藝術，此亦可視為代表自然界的頂點（Dewey, 1934）。然而，有些人為了凸顯藝術高貴的價值，試圖將藝術作品與日常生活作區隔，置於高不可攀的層級；同樣的情形：當我們將藝術之類的高尚成就與日常生活相提並論的時候，經常引起反感，這些與杜威的觀點相違背。此外，林秀珍(1998)提及，日常經驗保留生命成長的完整軌跡，而只有回到日常生活經驗才能看清真實的情境。

二、審美經驗屬於一個完整的經驗

杜威認為，經驗是有機體與環境交互作用所產生的，具有主動性與被動性，亦即「執行」(doing)與「感受」(undergoing)。執行可以是精力充沛的，感受可以是激動的、強烈的與敏銳的，但是，它們若非相互間形成一個知覺的整體，則事物的執行就不是完全的經驗（Dewey, 1934 : 51）。換言之，經驗一方面指涉經驗主體的活動過程，另一方面則指經驗的對象，而這兩方面是一個整體，無法切割（郭博文，1990）。杜威認為，凡屬於完整、突出與自足的經驗，才足以形成一種經驗的經驗。因此，真正的藝術（具有審美經驗）即建立在一個完整的經驗上（Dewey, 1934 : 38）。

審美經驗亦為上述一般，是一個完整且為他人所無法取代的經驗，它具有直接呈現的特性。所謂直接呈現是指當下存在而無法被界定，不可被化約與取代，也不能被切割，只能由當事者親身領會（鄭淑敏，1996）。此經驗即為杜威在形上學中肯定情感、想像等人類的原初經驗，它是原初且無主客體之分的經驗，是一個直接呈現、未經分析的全體（郭博文，1990）。

三、審美經驗具有強烈的審美性質 (aesthetic quality)

審美經驗是一個具有強烈審美性質的完整經驗，而審美經驗與非審美經驗的差別在於審美性質的強度上的不同（Dewey, 1934）。雖然有些非審美經驗的日常經驗（如逛街、種花、聊聊天等）具有審美性質的愉快感覺，但它並非是藝術，只能稱之為萌芽狀態的藝術，因藝術的審美經驗比這些經驗更精煉、更濃烈與更深刻。此外，審美性質並非經驗外的，亦不屬於先驗中的理型（Dewey, 1934），它是存在人類與環境交互作用的經驗中，無論是理解或實踐的過程，若要成就為一種經驗，皆須具有審美性質。綜言之，審美經驗乃從是日常經驗接續而生，而且一定具有審美性質，但是，

具有審美性質的經驗不一定是審美經驗，因為，審美性質必須濃烈到更深刻的強度，才能成為審美經驗。

四、審美經驗包含情感與表現

就情感而言，並非所有的經驗皆具有情感，但是情感無法脫離經驗，而且孕育在經驗的事物上。它是一種動人與鞏固的力量，是完整經驗重要且不可或缺的元素（Dewey, 1934：43）。杜威認為，情感本身不是一種實體（entity），它必須附著於某些對象上（李常井，1985）。有對象的情感才能展現出撼動人心之勢，沒有對象的情感，猶如沒有阻擋的強風，無法表現出力量（劉文潭，1996；Dewey, 1934）。審美經驗的情感是由自然情感發展而來，自然與原始的經驗經過重構後，方能成為藝術（Dewey, 1934）。

以表現方面來說，表現的活動（過程）和表現的事物是一體兩面，如建築，其建造的過程亦為建築物本身。它是為整個體經驗，如果將之分開，則無法體察其真象。構成藝術品之表現活動，乃是時間過程中的結構，並非瞬間的放射物（instantaneous emission），在這表現的過程中，被表現的事物與表現者相互糾結、纏繞（劉文潭，1996；Dewey, 1934）。

杜威以為，沒有情感便無表現，沒有表現便無藝術，表現情感的作品才足以形成藝術品的內容。然而，並不是所有情感皆可形成表現。當情感依附於表現活動所形成的對象（成品），它就具有審美意義（Dewey, 1934：78）。情感表現不同於發洩，也不同於機械的模仿，而表現可謂是情感的昇華，也是混亂情感的澄清（Dewey, 1934）。此外，表現活動乃是對原始的、本能的與自然的形式之重新建構，經由表現活動的成品所引發的情感，是超越了自然與原始的形式。

五、審美經驗有賴於媒介

我們須透過感覺器官才能經驗世界，但若沒有媒介則無法產生經驗。唯有當這些東西被藝術家用來表現某種超乎其「單純存在」的意義時，它們才能變成藝術的媒介。由於媒介在無干擾的情況下，產生強而有力的作用，使日常經驗中散漫而混雜的視覺和聽覺，得以在藝術中變得集中而單純。在杜威心目中，媒介可創造出一種帶有加強性之實在感的經驗（劉文潭，1996；Dewey, 1934），而審美經驗即屬之。

審美經驗本來就屬於它們的媒介的（Dewey, 1934）。事實上，審美經驗內在於媒介之中，此意指媒介與表現活動之間是一種內在的關係，亦即自然的原料被表現活動當作媒介來運用時，它被運用的方式，須視其在整個情境中所處的地位與關係而定

(Dewey, 1934)。換言之，表現離不開媒介，且二者存在著非外在的關係。以色彩為例：倘若色彩只是為了表現某物，並非表達創作者的視聽與情感，即屬外在的關係(劉文潭, 1996)。

如果一切手段與目的互為外在關係的情況下，則皆無關乎審美。在審美經驗中，目的與手段是無法截然劃分，而目的的意義並非在活動的最後才顯現出來。此時，目的與手段在互動的過程中相互滲透，一方面手段具有目的性，另一方面目的具有手段性。目的與手段乃彼此相互影響，手段會因目的而作調整，手段在這過程中不斷開顯目的，而且目的在每一個階段皆可被經驗到(鄭淑敏, 1996)。

六、審美經驗需要想像與創作

想像是創新的泉源，有時可化腐朽為神奇。藝術創作須應用想像，新舊經驗才能得到有意識的調整，亦即有意識的經驗必然具有某種程度的想像。審美經驗是最富於想像性質的經驗，而想像一方面可以超越現實證據的範圍與僵化的習慣，另一方面又可保持活生生的目的感與意義感(劉文潭, 1996；Dewey, 1934)。

藝術創作是想像與經驗變化的加深(黃成權, 1974)，它是一種預言的方式，暗示人類關係的可能性，此可能性在現有的成規、格言、訓誡及行政管理中尋找不到的(劉文潭, 1996；Dewey, 1934)，而其意義是在想像中被開顯。被想像所喚起的意義，是具體表現在當下與自我發生關係的事物中，例如欣賞者欣賞藝術品時，需要運用自己的想像去喚起與組織意義，才可能經驗如同作者表現其中的經驗(Dewey, 1934)。

七、審美經驗因欣賞而發揚光大

每個人對待藝術品時，都具有其獨特且與眾不同的經驗，沒有審美經驗上的絕對標準。甚至追問藝術家：你的作品真正的意義是什麼？都是一件不可思議的事(Dewey, 1934)。因為，藝術品經常在有意與無意的過程中所創造出來的，而不朽的藝術作品，很可能由某種偶然的、以及某種特定時間地點的事物所喚起的，但它卻能進入別人的經驗中，甚至使別人產生比創作者自己更強烈、更圓滿的經驗(Dewey, 1934)。欣賞並非被動的接收，而是一連串互動的發展過程，藝術品每被欣賞一次就被創造一次新的生命。換言之，藝術品除了藝術家外，還需觀眾的參與才能將其生命呈現出來(Dewey, 1934)。

上述七項說明了杜威審美經驗的主要意涵，它們可以幫助我們澄清體育教學中的美育內涵，並且能在我們進行審美教育時，提供具體可依循的方向。

參、體育教學蘊含審美經驗

一般而言，體育教學的情境主要為運動場域，學生在此場域中，一方面學習運動技能，一方面透過運動技能學習，而體育教學的美育內涵（審美經驗）就在此交互作用的情況下所產生。換言之，體育教學的審美經驗是學生與教師（有機體）在教學情境中，彼此互動（其中包含學生與教師的執行與承受）所建構出來的。以杜威的觀點而言，審美經驗的內涵表現在欣賞者身上，也表現在藝術家的創作過程中（鄭淑敏，1996）。同樣地，在體育教學中，學生的審美經驗內涵來自本身具有創作者（運動者）與欣賞者兩個層面，無論居於那個層面，他們都結合主動性與被動性。然而，此二者在情境中不停的轉換著，而且它們的經驗具有交互作用之特性，不能截然劃分。此外，審美經驗本身具有含混不清、重疊與難以捉摸之勢，著實令讀者難用智性加以瞭解。基於此，筆者將以學生的審美經驗為一個整體範圍，並分為六項加以說明，以期能清楚呈現其內涵。具體描述如下：

一、自我實現之美

學生參與運動時，是一種與運動情境的交互作用（適應運動情境），也是一種自我表現。在此過程中，不僅表現自我的戰術、展現自我的風格，同時也將自己的奮戰氣勢與優秀技術表現出來。從開始至結束的過程中，他們經常可以充分地展現自我，而獲得自我表現的完整經驗，此即是一種審美經驗。例如：從比賽開始、中段至結束的整體中，會經歷不同的狀態，這些經驗持續至最後一球或最後一秒結束為止，甚至之後還仍回味無窮。此猶如藝術的創作一般，當藝術家完成作品時，是一種自我表現的完整經驗，它包含表現自我的想法、技術及風格等。

上述的經驗並非零碎、鬆散的經驗，而是深刻的經驗。所以，學生在此完整與深刻的經驗裡，可感受到自我實現之美。

二、手段與目的合一的流暢感

學生在競賽的情境裡，專注到忘記勝負時，達到手段即目的、目的亦為手段，二者相互滲透的狀態，經常會出現「行雲流水」般流暢感。例如有些表現很流暢的學生

在賽後表示：我只是專心地打好每一顆球，其餘的就沒有去思考它了。若學生在運動的當下（每個過程），一直惦記著要達到什麼目標（結果）？或者一味地叮嚀自己要獲勝，則較無法達到流暢感。事實上，此流暢感不只存高競技的運動中，一般性的運動競賽也經常出現。當我們屢次得到如此經驗時，會對該項運動更有樂趣，而且容易產生自信與滿足。

三、創造性的快感

學生參與運動時發揮自我的想像力，會發展出自己獨特的動作與技巧，例如體操的自創動作；獨特的投籃技巧；網球比賽時，具有殺傷力的「一擊」等。這些創造性經驗得靠想像的作用方能產生，如同杜威所言，新舊經驗之所以能獲得有意的調整，乃是因為想像而達到的一個經驗（Dewey, 1934：39）。此外，身體本身具有創造性，它顯現在學生與情境的交互作用中，而且經常在「有意」與「無意」之間所構成的，例如在籃球或足球比賽時，突破重圍的運球過人，常常令人產生驚嘆與不可思議的感受。此無法事先演練，也不是運動者可以完全主動掌控的，它是運動者置身於運動情境中，「主動」與「被動」所形構出來的經驗，有時連運動者本身也有「意外之喜」的感受。

當學生欣賞運動競賽時，常常經由聯想與想像引發審美經驗。例如羽球雙打比賽時，攻方一直扣殺，對手一直將球救起，他們則會將對手想像成「打不死的蟑螂」，來形容他們防守的堅強韌性。再者，如學生將前 NBA 明星球員強生的各式傳球與假動作等技巧，和魔術師的戲法聯想在一起，遂賦予「魔術強生」的封號，更凸顯出他的球技具有魔術般地變幻莫測與創意的。

學生透過觀看、聯想與想像亦感受到許多的創造性的美感，即使面對同一個畫面的呈現，每個人也有不同且獨特的經驗感受，例如同樣看見同學輕巧的運球過人上籃得分的畫面，有人感受到「蜻蜓點水」，有人感受到「如幻似真（如入無人之境）」，有人則感受到「柳暗花明又一村」。

四、情感的觸動

參與運動時，激情的靈魂經常出現在瞬息萬變的運動情境中，有時奮戰的情感在劣勢中不斷地延燒，掙扎、苦楚與不放棄的情感紛紛出籠；有時愉悅之情在順境中「澎湃激盪」，激動、興奮與舒暢的情感溢於言表。無論是逆境或順境的情感觸動，對杜威而言，不是一個簡單的情緒的字眼，而是一個複雜經驗的轉移（Dewey, 1934：41），

它們經常使學生於事後仍回味無窮。由於學生置身於運動的場域中，屢屢不斷地受到情感的觸動，以致於深入運動世界而流連忘返。此外，學生對於自己所迷戀的運動之情感至深，當他從事該項運動時，自己熱愛運動的情感皆透過肢體語言真實地流露出來。有時，這些經驗會出在體育教學中，連教師也受到感動。

當學生面對運動情境而感動（產生審美經驗）時，這些感動包含振奮的、辛酸的、悲情的、甜蜜的或五味雜陳的等，而它們皆具有時間性（回憶與累積）的特性。這印證杜威所提，審美經驗具有連續、累積等特性（江合建，1999）。以悲情的感動而言，當觀看運動者極力擺脫悲情的宿命時，在奮力擺脫的過程中或已擺脫成功時，皆令學生（同情共鳴）與運動者感動，之所以感動至深，乃在於學生與運動者記憶著過去所累積的悲情歲月。此外，學生面對自己鍾愛的運動賽事皆不放過，有時當下所受到感動是許多歲月的累積。例如從過去至現在觀之，四大滿貫的網球賽的決賽，極少出現兄弟或姐妹鬩牆的局面，最近幾年則出現威廉斯姐妹叱吒網壇，每當她們在四大滿貫的決賽碰頭，觀眾感受到每一個來回球都在改寫紀錄，心中即被她們所締造的紀錄所感動。

五、身體之美

身體的展現不但是運動的媒介，也是運動的目的。當學生觀看同學展現優秀的技術時，如排球的飛身扣殺，他展現「弓身彈腰」與「快速揮動手臂」的身體之美。有時，同學自然的身體展現，使得旁觀者無法察覺他的身體如何運作，只是體驗到「如痴如醉」的身體之美，例如舞蹈的演出，經常令人陶醉到忘卻其腳步的技巧。這些身體之美乃是肌肉與骨骼的線條，以及動作所展現的姿態所交織而成，它們建構出一般所謂「力與美」的表現。此外，在體育教學中，學生尚有許多可以觀賞到身體之美的機會，例如體操、游泳、國術、扯鈴、籃球等項目，經常可以欣賞到同學肢體所表現的線條與運作之美。

六、流動之美

學生在運動場域中穿梭跑動可以形成流動之美，這種經驗在團體性質的運動項目中，更能深刻的體現出來。例如足球或籃球賽時，球在場上穿梭與飛行，以及運動者進攻與防守時的相互跑位。如此學生、球與場地共同創造出生動的情境畫面，有時也展現在個人性的項目中，例如打羽球時，忽前忽後、時左時右、斜前斜後的跑動，羽球則不停地飛動著，有時高有時低、有時短有時長、有時直線有時對角、有時快有時

慢，而場內與場外專注的眼睛跟著此場景不斷地流動著。若從體育教學中的流動美，昇華至欣賞高競技的運動時，還能體驗到「移形換影」的境界，例如桌球的雙打選手每打完一球，必須快速地騰出空間讓隊友打下一球；再者如籃球選手的快速交叉、掩護移位。換言之，這些流動之美可使學生體驗到順暢經驗，如果移動到達飛快與複雜的程度，則令人感受到虛幻莫測、出神入化。這種流動之美不僅是觀賞者經驗到，而且運動者本身也經驗得到，正是執行與承受交融的最佳寫照。

總之，體育教學所處的情境，可謂是日常經驗的延續，而審美經驗就在這樣的經驗中，孕育而生。學生若要深刻地感受此經驗，則須從「實際從事運動」與「欣賞運動」等方式著手。

肆、如何從體育教學實踐審美教育？

以杜威的審美經驗分析體育教學的美育內涵後，可進一步提出幾項實踐方式以達成體育教學的美育目標。由於這些面向彼此具有「關聯性」與「重疊性」，無法完全區隔，然而，筆者為了說明之便，遂將其區分為以下七項加以描述：

一、提供完整性運動經驗的機會

在體育教學時，教師為了讓學生有效地學習運動技能，經常分階段地的安排基本動作的練習。如此一來，經常得到片段與瑣碎的經驗，較無法提供完整性的運動經驗。若以杜威的觀點來說，學生如果要得到審美經驗，必須在一個完整經驗的情境裡。筆者以為，安排完整的運動經驗的方式有：(一)讓學生有多些機會嘗試完整性的運動競賽，例如打一場(三局或五局)的桌球賽或者是一場籃球賽；(二)讓學生分組共同完成一項活動，例如共同編排一支舞蹈。學生在完整的運動中，竭盡所能地追求自我表現，較容易實踐多元的肢體運作以及得到豐富的情感觸動，進而達到自我實現之美。

二、給與較多創作與想像的空間

一般而言，教師為了讓學生一開始就學習正確與標準的動作，都會在學生做動作之前，就以講解、示範、再說明的方式，分析對的與錯的動作，接著讓學生模仿教師所教的動作。如此的做法，經常使學生只敢照著指示去做且深怕做錯，進而抹煞他們

創作與想像的空間。

事實上，學生是個活生生的「有機體」，在體育教學時，應著重探索意味的方式進行，才能增進學生創作與想像的空間，以獲得審美經驗的內涵，例如學習籃球的投籃技能時，教師可以先讓學生自己用自己擅長或者自己想得到的方式投籃，在投籃的過程中，老師須仔細觀察學生的動作，並在學生嘗試之後，讓他們觀看同儕多樣的投籃動作，再與學生共同討論幾種較可行的方式，並且尊重其個體的創意性與獨特性。就如同在罰球線連續投籃的金氏世界紀錄保持人的投籃方式，也不是大眾所公認的標準化與規格化的動作，而是他自己獨特的動作。事實上，這種獨特性需要被尊重，葉朗（1993）亦提及，審美教育的實踐應注意個人風格與個性，才較能引發學習者的主動性與創造性，並且可避免美育的單調化與樣式化。

如此亦符合格林（Greene, 2001）所提，審美教育的過程中，教師應不斷嘗試拓展師生的各種經驗，而且課程必須是開放的且具有一種探索的意味。

三、鼓勵情感的表達

體育教學在實施時，較偏重理智的成分，而容易忽略了情感的成分。然而，審美經驗是兼具二者，所以教師在教導學生學習某項運動時，也需鼓勵學生勇於透過運動表達自己的情感，尤其是那些羞於表達的學生。

再者，則是利用上課時，多多鼓勵學生在日常中多多從事或欣賞該項運動，因為，運動原本與競技場（眾多觀眾觀看的運動場所）無關，是日常生活的一部份。倘若學生在日常中經常體驗（從事或欣賞）該項運動，可以增進對此運動的情感，也會漸漸喜愛這項運動，教師亦可以鼓勵他們將此情感書寫出來，並且酌量給予加分。如此即是包含「透過運動表達感情」與「表達對運動的感情」等兩方面。

四、引導如何欣賞運動

通常我們教導學生欣賞運動表現時，都會直接灌輸什麼是好的與差的動作，什麼是困難與簡單的技能，而忽略了累積的感動之審美經驗，如此只會停留在表面的動作審美上。因此，教師可提供該項運動更多的相關訊息，包括它的由來、規則；在國內的情況；那時候可收看比賽？有那些知名的選手與其經歷。在上課時，有時也安排欣賞運動影片或欣賞同學們比賽，如此可讓學生的回憶、聯想、移情等內涵逐漸的充實，以增進欣賞的深度。此外，教師仍須體認學生在欣賞方面亦具有主動性，所以讓他們自我領會是極為重要的。

五、善用體育教學的媒介

以杜威的看法來說，媒介對於審美經驗是非常重要的。體育教學的媒介包含身體本身以及運動場域如：場地（如球柱、球網）、器材（如球、球拍）。以身體而言，它具有知覺、能動性與創造性等，此特性非常適合扮演美育的媒介，體育教師應使學生經常讓身體直接體驗，儘量避免過多的講述。至於，其他媒介方面也需周全，例如乾淨的場地、球網（如羽球、網球）須架設美觀、合適的器材與光線等，此外，如籃球框、足球門的網子亦不能缺少，因為運動者可經由球入網時「唰！」的一聲（如果沒有網子或者網子破舊，則無法發出此聲響），而得到美妙的震撼。如此一來，學生可以感受到融合視覺、聽覺與觸覺等完整的審美經驗。

六、專注運動表現的過程

運動的表現與活動是一體兩面，它們皆展現在過程中。然而，我們在面對運動時，若經常忽略運動表現的過程，只注意其結果（勝負的結果）與功能（增進體適能），則較無法得到審美經驗。就勝負的結果而言，運動競賽具有明顯的勝負結果，格外引人注目，也是運動成敗的指標，難怪有人說：結果可證明一切。但是，學生如果只關心勝負的結果，則會造成手段與目的分離的情況，以致於無法融入比賽的過程中，也無法產生審美經驗。反之，當他們專注於運動表現的每個當下，此時手段即為目的，並超越勝負，即使最後出現失敗的結果，亦能體驗出「雖敗猶榮」的感受。因此，在體育教學中，教師與學生皆應專注運動表現的過程，且強調「不帶目的的吸收」，例如在安排比賽時，教師應引導學生體驗運動比賽的當下，而不是強調以比賽結果衡量運動表現的優劣。

七、勿過度強調反省性經驗

體育教學勿「過度強調」反省性經驗（理性思維），雖然反省性經驗可能彰顯經驗的部分內容，但也遮蔽經驗潛藏的可能性（林秀珍，1998）。換言之，我們無法否定審美經驗具有理解的成分，但若以理解為主的話，則無法體驗審美經驗的深刻性。此猶如葉秀山（1993）所提，藝術的眼光皆指向人間，即基本的生活世界，它始終保持著「最基礎的、最原始的與未經分化的思維方式（親身體驗的方式）」。

此種思維方式亦為運動所呈現的方式，運動通過身體與世界親密的接觸，它使我們愈接近世界的原貌。

然而，若在體育教學中，只一味強調規格化的運動技能與戰術，學生將會強調「以

理性駕馭身體」的模式去運動。如此將容易割裂杜威所謂的完整經驗，較無法得到情感、實踐與理解等經驗總和之完整的審美經驗。因此，欲經由運動達到美育的目的，應避免過度使用反省性經驗，有時可將原有的認知判斷存而不論，進而以期待、回憶與身體的感受（親身體驗）為主，方為上策。

整體而言，在體育教學上，教師若能善用學生置身在運動場域的整體性、互動性與體驗性，即能喚起學生的審美經驗，以達到美育的效果。反之，過度強調分割性、反省性、目的化與規格化的運動學習，則將使美育的成效大打折扣。

伍、結語與建議

一、結語

目前，社會充斥著資本主義與實用主義的色彩（教育也不例外），更對照出人的精神內涵之匱乏，也凸顯出美育的重要性。美育乃是蘊含在日常生活中，也是發端於日常生活，它並不限於某些特定的範疇。同樣地，它也不限定在學校的特定課程中，而是所有課程中都具有其蹤跡，並有賴教育工作者去實踐與引導。

綜觀體育教學的美育內涵與實踐可發現，體育教學具有杜威的審美經驗之內涵，能培養學生成為「有知」（此「知」包含「體知」）、「有情感」的人，所以是促進美育的良方之一。所以，體育教師須善用學生運動經驗的整體性、互動性與體驗性，勿過度強調分割性、反省性與標準化的運動學習，即可經驗到杜威所謂的審美經驗。此外，也要儘量避免親近杜威所提之審美的敵人，他說：審美的敵人不是實用的，也不是理智的，它的敵人是單調、沒有結束的馬虎事，以及遵循程序的慣例（Dewey, 1934: 40）。如此一來，將有助於提升學生的美育陶冶。

最後值得一提的是，人原本具備有感覺、能思考、會欣賞與愛創造的天性（周慧菁，2002），體育教學的美育內涵亦能激發這樣的天性，並讓人從運動中享受做為人的美好。

二、建議

在本文最後，筆者提出以下兩項建議：

(一) 應觀照各個面向的審美內涵

無論審美性質濃淡為何，皆具有美育的價值。一般而言，我們比較容易觀照到審美性質濃烈的部份，例如觀看運動比賽時，經常只鎖定高競技水準的運動表現，而不願意觀看一般性或周遭的運動賽事。因此，體育教師引導學生欣賞運動時，可以請他們留意觀看生活周遭的運動競賽，且更投入在體育教學的情境，不要只集中在高競技水準的運動上。因為，高競技水準的運動，亦是接續日常經驗（例如日常生活與體育教學的運動經驗）且濃縮而生的。如此多方面地經驗，才能更貼近自己的生活，得到更多元的情感的觸動。

(二) 體育教師本身應重視身教

雖然本文已提出七項實踐美育的具體做法，但是這些方式要能有效地實施，實有賴體育教師身教的配合。在體育教學中，教師不斷地示範、指導與評量等，其肢體活動、觀念與態度皆會影響學生審美的感受（胡小朋，1986）因此，在實施具體做法時，教師本身也需具有進入審美經驗的心境，方能有機會喚起學生的審美經驗。

參考文獻

中文部份

- 江合建（1999）。*杜威美育思想研究*。國立東華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李常井（1985）。杜威經驗概念剖析。*中央研究院三民主義研究所專題選刊*, 66, 1-26。
- 林秀珍（1998）。*杜威經驗概念論之教育涵義*。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論文（未出版）。
- 周慧菁（2002）。美在心光亮起時，天下編輯主編，*美的學習：捕捉看不見的競爭力*（頁2-6）。台北：天下。
- 胡小朋（1986）。*體育美學*。成都：四川教育。
- 郭博文（1990）。*經驗與理性：美國哲學析論*。台北：聯經。

- 黃成權 (1974) 。 *美學與杜威的美學*。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 (未出版) 。
- 傅統先 (1975) 。 *哲學與人生*。台北：天文。
- 葉秀山 (1993) 。 *美的哲學*。台北：五南。
- 葉朗 (1993) 。 *現代美學體系*。台北：書林。
- 楊深坑 (1988) 。 *柏拉圖美育思想研究*。台北：水牛。
- 蔣勳 (2002) 。 *發現自己的存在，天下編輯主編，美的學習：捕捉看不見的競爭力* (頁 82-95) 。台北：天下。
- 劉文潭 (1996) 。 *藝術即經驗 詳介杜威的美學*。 *藝術學報*，57，103-117。
- 鄭淑敏 (1996) 。 *杜威的審美經驗論*。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哲學研究所碩士學位論文 (未出版) 。
- 顏慶祥、湯維玲 (1994) 。 *教育百科辭典*。台北：五南。

外文部份

- Alexander, T. M. (1987) . *John Dewey's theory of art, experience, and nature*. Publish b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Albany.
- Dewey, J. (1934) . *Art as experience*. New York: Minton, Balch & Company.
- Greene, M. (2001) . *Variations on a blue guitar: The Lincoln Center Institute lecture on aesthetic education*. New York: Teacher College Press.
- Greer, W. D. (1997) . *Art as a basic: the reformation in art*. Phi Delta Kappa Educational Foundation Press.
- Schiller, F. (1967) . *On the aesthetic education of man in a series of letters*, by Wilkinson, E. M., & Willoughby, L. A. (trans) .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mith, R. A., & Simpson, A. (1991) . *Aesthetics and art education*. Publish by University of Illinois.
- Wyckoff, W. L. (1980) . Movement program and aesthetic education. *Journal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recreation*. 51(4), 65-67.

文稿收件：92.10.27

接受刊登：93.01.19

The Study of Aesthetic Education in Teaching of Physical Education: A Perspective of John Dewey's Theory of Art

Fang-Jing Huang

Instructor

Depart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National Chia-yi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study is based on John Dewey's theory of art to explore the connotation and implementation of aesthetic education in teaching of physical education. First, it is expounded that traditional teaching method of physical education neglects aesthetic education and focuses mainly on its instrumental value. Second, the aesthetic experiences of students(sporting performers and audiences) are discussed. Third, seven approaches of implementing aesthetic education are recommended as followed: to provide the chances to experience thorough and complete exercises, to allow more creation and imagination, to encourage expression of emotion, to instruct the ways of appreciating sports, to make the best use of physical education medium, to focus on the process of sporting performance and not to overemphasize the reflective experiences. Finally, it is urged to put more emphasis on the aesthetic education in teaching of physical education.

Key words: Teaching of Physical Education, Aesthetic Education, Art, Experience